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联合光电

股票代码：300691

信息披露义务人：王毅仁

通讯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

股权变动性质：股份减少，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

签署日期：2025年3月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8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9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0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1

第一节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上市公司、联合光电	指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王毅仁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第15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注：本报告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王毅仁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441*****

住所/通讯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间接和直接持有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资金需求减持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公司于2025年2月10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于减持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5年3月4日至2025年6月3日）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345,2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减持计划仍在实施期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减少公司股票。如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是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导致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降低。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5 年 3 月 5 日至 2025 年 3 月 6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31,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2325%。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王毅仁	集中竞价	2025年3月5日	22.65	174,100	0.06471%
		2025年3月6日	23.15	157,500	0.05854%
	合计	-	-	331,600	0.12325%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王毅仁	无限售条件股份	13,783,956	5.12322%	13,452,356	4.9999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13,783,956	5.12322%	13,452,356	4.99997%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五、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为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深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王毅仁

签署日期：2025年3月7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备置地点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益围路10号1-3楼
股票简称	联合光电	股票代码	30069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王毅仁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讯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13,783,956 股 持股比例：5.1232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13,452,356 股 持股比例：4.99997% 变动数量：331,600 股 变动比例：0.12325%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5年3月5日至2025年3月6日 方式：集中竞价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备注: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减持计划仍在实施期内, 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减少公司股票。如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 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 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系《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王毅仁（签字）

日期：2025年3月7日